



大会

Distr.
LIMITED

A/HRC/8/L.13
12 June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政治、经济、
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白俄罗斯*、玻利维亚、中国*、
古巴、洪都拉斯*、肯尼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
巴拿马、苏丹*、乌拉圭、委内瑞拉*：决议草案

8/... 增进人民享有和平权利

人权理事会，
回顾大会和人权委员会以往就这个问题通过的所有决议，
注意到大会 1984 年 11 月 12 日题为“人民享有和平权利宣言”的第 39/11 号
决议以及《联合国千年宣言》，
决心促进对《联合国宪章》所载宗旨和原则的严格遵守，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铭记联合国的宗旨之一是实现解决经济、社会、文化或人道主义性质的国际问题的国际合作，促进和鼓励尊重所有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不分种族、性别、语言或宗教，

强调按照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理事会完全、积极地支持联合国，增强联合国在加强国际和平、安全与正义，促进国际问题的和平解决，以及发展各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等方面的作用和效能，

重申各国负有义务以不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方式和平地解决它们的国际争端，

强调理事会的目标是促进所有国家建立更良好的关系，促进建立各国人民得以在真正和持久和平中生活的条件，其安全不受任何威胁或破坏，

重申各国负有义务不得在其国际关系中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或以不符合联合国宗旨的任何其它方式，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还重申理事会致力于和平、安全和正义，致力于继续发展各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

反对为追求政治目标而使用暴力，强调唯有和平的政治解决办法才能为全世界各国人民带来稳定和民主的未来，

重申必须遵照《宪章》和国际法，确保尊重各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不干涉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范围的事务，

还重申所有民族都有自决的权利，根据这项权利自由决定其政治地位，自由争取其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进一步重申《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

承认和平与发展是相辅相成的，在防止武装冲突方面也是如此，

申明人权包括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以及享有和平、健康环境及发展的权利，而发展事实上就是这些权利的实现，

强调使人民受异族奴役、统治和剥削，就是对他们基本权利的剥夺，既违反《宪章》，也阻碍促进世界和平与合作，

忆及人人应有权享有一种使《世界人权宣言》所载的权利和自由能充分实现的社会秩序和国际秩序，

深信必须创造条件，求稳定，求福祉，这是各国在尊重平等权利和人民自决原则的基础上建立和平友好关系所必不可少的，

还深信没有战争的生活是促进各国物质福利、发展和进步，充分实现联合国宣布的各项权利和人类基本自由的首要国际先决条件，

进而深信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有助于建立一个和平与稳定的国际环境，

1. 重申全球各民族均有享受和平的神圣权利；
2. 还重申维护各民族享有和平的权利和促进实现这种权利是每个国家的根本义务；
3. 强调和平是增进和保护所有的人的一切人权的关键条件；
4. 还强调人类社会富人与穷人之间存在的鸿沟，以及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日益扩大的差距，对全球繁荣、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重大威胁；
5. 强调确保人民享有和平权利的行使和增进该项权利，要求各国在政策上务必着眼于消除战争威胁，特别是消除核战争威胁，放弃在国际关系中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以及根据《联合国宪章》以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
6. 申明所有国家应促进建立、维护并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基于尊重《宪章》所载的原则、促进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包括发展权和人民自决权的国际制度；
7. 敦促各国家在与所有其他国家的关系中尊重并实践《宪章》的宗旨和原则，而不论其政治、经济或社会制度，也不论其大小、地理位置或经济发展水平；
8. 重申所有国家有义务根据《宪章》的原则采用和平手段解决它们之间的争端，而争端的继续很可能危及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维护；鼓励各国尽早地解决它们的争端，这是促进和保护每个人和每个民族的所有人权的关键条件；
9. 强调以和平教育为工具促进实现人民享有和平的权利至关重要，并鼓励各国、各专门机构和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为此作出积极贡献；
10.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参考惯例于 2009 年 4 月前召集为期 3 天的人民享有和平权利问题研讨会，请 5 个区域集团分别派集团内国家的 2 位专家参加，以：

(a) 进一步澄清本项权利的内容和范围；

- (b) 提出可采取那些措施提高对实现本项权利的重要性的认识；
- (c) 提出可采取哪些具体行动动员各国、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增进人民享有和平的权利；

11. 并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 (a) 与各国和有关利益相关方协商，尽快选定以上所指 10 名专家；
- (b) 及时向这些专家发出邀请，以便能够出席和积极参与研讨会，包括就以上第 10 段所列议题提交讨论文件；
- (c) 向订于 2009 年 6 月举行的理事会第十一届常会报告研讨会结果；

12. 请各国和有关的联合国人权机制和程序在确保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的过程中继续注意相互合作、理解和对话的重要性；

13. 决定第十一届常会在同一议程项目下继续审议这一问题。

-- -- -- -- --